

地區管理委員會 會議報告

地區管理委員會（區管會）於 2016 年 1 月 29 日舉行的會議上，討論以下主要事項。

(A) 區管會討論事項跟進工作列表

2. 區管會備悉曾於會議中討論的其他事項（包括非法棄置建築廢物、野鳥、二手電器回收營運所衍生的阻街及環境滋擾問題、鴨寮街商戶揚聲器造成噪音滋擾等問題）的跟進工作。

(B) 透過地區管理委員會加強地區行政的先導計劃的總結匯報

3. 就深水埗區先導計劃下的兩個項目，即加強支援露宿者及加強支援「三無大廈」，區管會備悉由 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深水埗區推行的先導計劃的匯報。

4. 在加強支援露宿者方面，區管會備悉「守望計劃」的工作進展，包括已為 94 個個案作深入跟進、已進行外展探訪的露宿者人次超過 9 000 人次及協助 73 名露宿者脫離露宿的行列。區管會並備悉個別露宿者聚集地點的最新情況。

5. 在加強支援「三無大廈」方面，區管會備悉先導計劃下的目標「三無大廈」增至 141 幢，並備悉清洗目標「三無大廈」大廈公用部分及鄰近後巷的進度。區管會並備悉在先導計劃下，居民更積極關注樓宇管理和更樂意投身法團工作。當中 166 位目標大廈的居民已登記成為居民聯絡大使，另有 19 幢大廈已經或正在申請註冊成立業主立案法團。另知悉計劃下宣傳教育工作的最新進展，包括已出版三期居民聯絡大使通訊，和曾舉辦的樓宇管理講座及茶聚等。

6. 區管會備悉行政長官於 2016 年施政報告就「地區行政」方面表示，在深水埗和元朗兩區推行的先導計劃，賦權由民政事務專員擔任主席的「地區管理委員會」，處理部分涉及公共地方的管理和環境衛生等問題，並由區議會就工作優次提供意見，計劃成效理想。政府建議在全港 18 區推行「地區主導行動計劃」，進一步落實「地區問題地區解決，地區機遇地區掌握」的理念。各區專員將諮詢新一屆區議會，由「地區管理委員會」決定具體計劃內容，積極解決各區急需處理的問題。

7. 區管會支持「地區主導行動計劃」繼續處理加強支援露宿者及加強支援「三無大廈」兩個項目，認為可因應先導計劃的經驗優化兩個項

的工作。如資源及其他因素許可亦可考慮有否空間處理其他項目。民政處將諮詢區議會，並會把收集的意見整合後，再在下次區管會會議上討論。

(C) 城市規劃工作報告

8. 委員備悉文件 02/16 的內容。

(D) 屋宇署的行動進度報告

9. 委員備悉以下文件的內容：

- 文件 03/15「屋宇維修統籌計劃進度報告」及「大規模清拆違例建築物特別行動進度報告」
- 文件 04/15「深水埗區樓宇更新大行動第二類別樓宇」
- 文件 05/15「深水埗區針對天台、平台、天井及後巷僭建物的大規模巡查行動」
- 文件 06/15「深水埗區強制驗樓及強制驗窗計劃進度匯報」

(E) 其他事項

10. 就社區重點項目計劃，區管會備悉繼上次區管會會議匯報後的進展 -

- 石硤尾計劃的工程現正進行。根據房屋署提供的最新資料，地基工程進度符合預期，上蓋工程將在 2016 年第三季展開，中心預期於 2018 年竣工。。
- 美孚計劃的工程合約已於本年 1 月批出，工程承建商已自 1 月 26 日接收有關工地預備開展工程，中心預期於 2017 年竣工。民政處將與合約工程代理共同協調及監察工程的進度。

深水埗民政事務處
二零一六年三月